

小智慧 大历史

以秦为核心的春秋战国谋略侦察

王开林 著

在历史的巨蚌中，唯有智慧是我们仍能获取的珍珠。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小智慧 大历史



以秦为核心的春秋战国谋略侦察



王开林
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智慧 大历史：以秦为核心的春秋战国谋略侦察 / 王开林著. —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2010.3

ISBN 978-7-5057-2686-4

I. ①小… II. ①王… III. ①中国 - 古代史 - 春秋战国时代 - 通俗读物 IV. ①K225.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24814 号

书名	小智慧 大历史：以秦为核心的春秋战国谋略侦察
作者	王开林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787×1092 毫米 16 开 18.75 印张 246 千字
版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2686-4
定价	28.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1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自序

大约十年前，我读到一则禅林小故事，内心受到不小的触动，印象则如同摩崖石刻一般留在心头。故事情节很简单：某男翻山过岭，结果被一头吊睛白额猛虎视为免费的午餐。他狂奔到悬崖下，伸手抓住一根枯藤，噌噌噌，攀爬上去，身子荡在半空中。饿虎在悬崖下面龇牙咧嘴，兜圈踱步，啸声令他心惊胆寒。然而祸不单行，他抬头仰望，大势不妙啊，一只老鼠正在上方用牙齿咬啮枯藤。这回真是死定了！正当他极端沮丧，精神快要崩溃时，他突然发现身边的荆丛中结着几颗鲜艳欲滴的刺莓。那一瞬间，虽然他置身绝境，却浑然忘怀了头顶脚下所有的危险，他伸手撷取熟稔的果实，脸上露出无忧无虑的笑容。故事到这儿就戛然而止了。你不用探询那位“虎口男”的结局，我所知道的是，他已经超越自我，获得新生。“勇者无惧，智者无忧”，一旦我们接近了这个境界，才会接触到智慧的衣香鬓影。

对于“智慧”的理解，大家很容易陷入两个误区：其一，认为它是攻取型的头号利器，能够帮助我们赢得功名权色。事实上，它只是爱国者导弹那样的防御型“武器”，与血和泪毫不沾边，它从不将人推向毁灭，而是将人引向新生；其二，认为它比世界顶级魔术师大卫·科波菲尔的本事更厉害，因为智慧早已被《三国演义》之类的小说夸大到神乎其神的地步，诸葛亮能够借到东风，大卫·科波菲尔却借不到。事实上，智慧只能



观照内心，与外物的交集并不密切。

苏格拉底是公认的西方智慧的最高代表，他最贴心的教导只有五个字——“认识你自己”。老子是公认的东方智慧的最高代表，他最贴心的教导也只剩下一句话——“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耶稣和佛陀同样是最高智慧的代表，他们也都教导世人去悲悯众生，善待自我。西谚说：“人类一思考，上帝就发笑。”上帝为什么要发笑呢？因为人类的绝大多数思考都是只想获得不愿失去，只顾利益不避危害，与智慧相距九重天，毫无关联。

如果你一定要追问智慧有什么用处，那么它的用途只有一个，帮你找到一口名为“快乐”的甘泉，源源不绝地滋养你的心灵。它从不与欲望眉来眼去，也从不与权贵推杯换盏。

许多官场中人极力推崇的成功学——“厚黑学”，是伪智慧，因为它只有工具理性，毫无人文关怀，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最终的结果只会害人又害己。许多职场中人极力推崇的成功法则——“丛林法则”，也与智慧没有任何血缘关系，因为它只有一套弱肉强食的竞争原理，博弈时只有单赢，没有双赢，更没有多赢，在胜负之间没有和局，如此冷血，毫无暖意，最终的结果无非是赢家通吃、输家被吃。智慧能使我们找到身心的快乐与和谐，找到人人都是赢家的感觉，“厚黑学”和“丛林法则”却将我们引入歧路，与和谐、快乐背道而驰。

最多就是最少，最少就是最多。人类最大的悲苦即源自于无休无止的折腾，情场如此，职场如此，官场如此，战场也如此。没有静气的人是不可能拥有智慧的，在昔如此，在今也如此。

世间有太多的兵法，有太多的阴谋诡计，去伤害和欺骗心地善良的人，与其说智慧是治病良药，倒不如说它是解毒良剂。当你痛不欲生、苦不堪言时，智慧的适时拜访，那才是人生最尖峰最美妙的时刻。谁的敲门你都可以不应，但智慧的手指在你的脑门和心扉上轻轻一弹，那就是真正的福音。世间最可悲的人，是终生与智慧绝缘的人。世间最遗憾的人，是不幸与智慧失之交臂的人。



曾有一位朋友问我：“你推崇智慧，为什么要写这样一本书呢？在这本书里，计谋远远多于智慧，冷血大大盖过温情，这不是与你的初衷完全相背离吗？”他这话只说对了一半，却忽略了另一半。智慧确实是温润的，就如同清水一般，但在某种特殊的时候，清水也完全可能伤人杀人。把一位智者逼入死角，非要去伤人杀人而不可，那个时代肯定出了大问题大毛病，有时伤人杀人是为了自卫，有时则未必如此，可能是他们利令智昏，也可能是被青铜时代、黑铁时代诱发的人性之恶绑架了身心，控驭了理智。我的这本书确实展示了历史中最冷酷最阴暗的一面，充满了杀戮和竞争，说是骷髅成塔，血泪成河，一点也没夸张。但穿越苦难的隧道，洞烛历史和现实的真面目，正是那些追寻智慧的人必须具备的基本功。知黑守白才是真白，知苦得乐才是真乐，知恶行善才是真善。如果像鸵鸟那样把脑袋埋入沙堆中，不去正视悲剧，不去反思悲剧，就无法避免悲剧的再度发生。

然而一事总有两面，我们也应该看到：在春秋战国那个大而又大的血肉酱缸中，毕竟还有百里奚那样的仁厚长者，还有延陵季子那样的信义之士，还有平原君那样珍重交情的朋友，还有虞卿那样义薄云天的君子，还有鲁仲连那样难酬蹈海的大丈夫，还有荆轲那样舍生取义的真英雄，还有侯嬴那样的服善之智，还有信陵君那样的改过之勇，人性中美好的一面就不曾完全缺失。智慧固然可贵，但唯有辅之以善良，才不会走火入魔。

让我们仔细打量一下帝王将相——那些世人眼中艳美的大成功者吧，他们把整个世界折腾得铁血交飞，人命危浅，他们拥有三宫六院，妃嫔如云，他们收获了真正的快乐吗？他们得到了真正的幸福吗？他们甚至都没有享用到常人所拥有的自由和安全，至于“成功”，这个似乎毋庸置疑的亮点恰恰是最可疑的。我认为他们不仅没有成功，而且万劫不复地失败了。即便是秦始皇，他也没有成功。尽管他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建立了威武的王朝和庞大的帝国，统一了文字、车轨和度量衡，将生杀予夺之权集于一身，但智慧自始至终没有站在他这一边，只有邪恶与他同行。就算秦始皇通过那些狡诈的方士之手有幸求到了压根就不可能存在的长生不死



药，他也是生活在愤怒的荆丛、恶意的沼泽和猜疑的牢笼之中，生活在自圈自设的极端恐怖的地狱之中，究竟有什么乐趣可言？

身心失和则人生不美，人与天地万物不睦则环境恶劣。智慧是向内寻求，而不是向外掠夺。无度的开发和永无餍足的贪婪将把蠢人快递到荒芜之境、凄凉之乡。一个人走出了历史巨幅的阴影，才能回返现实的开阔地，一旦对世间的种种不完美有足够的思想准备，有充分的抗击打能力，你就可以眺见无忧无虑的智慧之境了。

智慧可以很软，比水更软，也可以很硬，比钛合金更硬。千万别以为智者是怯懦的，他们的内心异常刚强，他们不会神经质，更不会神经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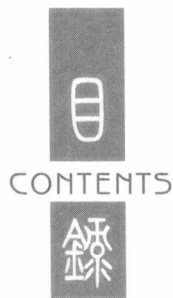
智慧原本是没有仇家的。但“厚黑学”和“丛林法则”都对它虎视眈眈，充满敌意，这种世仇关系，从来就没有媾和的机会，也不会有达成和解的任何可能。从古至今都是少数人拥有巨量的智慧，这与世间的贫富悬殊可能有得一比吧。

堪称时代翘楚的大智者都是温润和慈悲的，铁石心肠害人终害己。唯有人文精神和悲悯情怀才是合格的血清，它们能根治人的邪念，平衡人的贪心。这个世界并不完美，我们追求快乐和幸福有赖于身心健康，彼此懂得：怎样的鸿沟可以逾越？怎样的裂隙不可制造？

“万人丛中一握手，使我衣袖三年香。”我们与知己相握可以如此，与智慧相握也同样可以如此。

王开林

2010年3月



自 序 /001

第一章 跳出魔瓶 /001

① 一代霸主雄才伟略 /002

秦穆公虽是实际上的霸主，周天子也曾派召公携金鼓向秦穆公道贺，承认秦国是西方霸主，但秦穆公对外并不称霸，这是他相当精明的地方。秦国的元阳有限，还经不起大撒把式的躁动和折腾，还需长期养精蓄锐，多积攒一点静气和实力。

② 治大国若烹小鲜 /012

世有非常之人，然后有非常之事。秦孝公下令招贤，既然出于至诚，就不会没人捧场，而这人正好是上帝派赠给秦国的一件最珍贵的礼物。应该说，秦孝公三年，公孙鞅从魏国翩翩而至，那轮希望的太阳便已从秦国的国土上冉冉升起。

③ 气吞万里如虎 /030

“春秋无义战。”这个论断一直为后世所认可。春秋时期，假“勤王”之名，行“争霸”之实，是那些日渐坐大的诸侯最爱玩的政治、军事游戏。征与伐已经无需周天子授权，各行其是的结果是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

④ 东方不亮西方亮 /039

战国时期是人才激烈竞争的时代，秦国在人才市场上眼明手快，许多“大鱼”都

落入了它的网中。秦国大才大用、用人不疑，正因为如此，天下智士总会将头朝西方探望，记起一句老话来：“东方不亮西方亮。”

第二章 智者为雄 /059

● 一张嘴能胜百万雄师 /060

要领教辩士和策士的厉害，最好的选择当然是苏秦和张仪，但这两位主角唱的是压轴戏，还须晚些时候才能款款登场。我们不妨先去找找虞卿和苏秦的弟弟苏代，这两人的心计和雄辩功夫同属上乘，相当了得。

● 龙兄虎弟闯九州 /068

中国历史上最热闹又最能出彩的两个乱世，一是战国时期，二是三国时代，苏秦和张仪便是战国时期最能搅局和成局的两位超级明星。形容其本领高强的话可以搬出一火车皮，最要紧的评语是：“一怒诸侯惧，安居天下息。”

● 翩翩浊世佳公子 /096

说到人才，无论是天才、是鬼才、是俊才、是英才、是奇才、是逸才，都希望找到或大或小的渊藪。身在宫廷自不必说，“将身货与帝王家”，就算是帝王家的人了。身在江湖，常苦于衣食不继、前途无着，必须有所投靠，宫廷太小，就算挤破了门，也很难挤进半个身子。他们是否另有去处？

第三章 后宫春色 /127

● 说不尽的“荒唐事” /128

春秋战国时期，礼崩乐坏的局面业已形成，无可逆转，繁缛的周礼被视为束缚，雅乐和颂乐呢？各国诸侯也都听得腻歪了，郑卫淫声升格为朝野的流行乐。诸侯国的君主越来越邪恶荒唐，真格是只有你想不到的，没有他们做不出的。

吕不韦的风险投资 /134

不管是立下大功，还是铸下大错，吕不韦就那么干了一票。一半是商人算计，一半是流氓作风。搞政治，在他看来，缺了哪一半都不行。缺了商人算计，就不会深明利害；缺了流氓作风，就不敢越雷池半步。

帝王家丑遮不住 /144

赵姬对吕不韦是倾情以赴的。女人谁不想找个成功的男人？但她万万没想到吕不韦竟耍弄商贾的心计，把她当成“货”送给了嬴异人。贞洁的女人一旦感情受骗受伤，走向极端，就会激发出强烈的报复心理。

第四章 利镆残阳 /157

死不瞑目的韩非 /158

韩非是秦帝国的大脑，是嬴政和李斯的精神导师。虽未辅佐嬴政，但他的政治思想却像幽灵一样盘旋在秦国的上空。他的那部书是为特定时期撰写的，是一部特定时期的纲领性文件，但并不适用于军事大帝国建立后继续推行。嬴政和李斯都是教条主义者，竟把一条光明路走到了两眼漆黑。

虽千万人吾往矣 /173

对恩主（知己）的滴水之恩，刺客（侠士）总是涌泉相报，他们的行为虽不合乎大义，但仍可以砥砺患有忘恩负义多发病的世道人心，这就是太史公司马迁在《史记》中特意为刺客列传的初衷吧。

难酬蹈海亦英雄 /194

不论有多少鲁仲连那样的义士跳进大海，皇帝的尊号仍是嬴政的囊中之物，这是历史的必然，任何个人的力量都微不足道。精卫填海、螳臂挡车，总被做稳了奴才和欲做奴才而不可得的人嗤笑个没完，但正是这必败的勇烈悲壮显示了人之为人的尊严。

第五章 骷髅塔上 /203

● 贵为天子，富有天下 /204

百川东到海，六国西归秦。秦王嬴政已不仅仅是天之骄子，还是天之嫡子、天之独子，他拥有了周武王都不曾梦想到的疆域和权力，他已是天下至尊。

● 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213

对于专制帝王来说，用恐怖结束争论是一个既省心又省事的办法，只是“焚书坑儒”与“防民之口”这样的权宜之计顶不了多久，仇恨的种子已经埋下，它很快就会萌芽。这个道理太显而易见了，一代雄主秦始皇却未必能够见及，你说奇怪不奇怪？

● 东南有天子气 /219

天下张开了疏而不漏的恢恢法网，却网漏吞舟之鱼；天下布满了不计其数的耳目，秦始皇却没有及时听到刘邦和项羽的两句盛世危言。他的想象力再发达，也无法想象到，赢家老店的“营业执照”最终将被这样两位愚氓彻底吊销。

第六章 帝国崩盘 /235

● 李斯这厮 /236

李斯这人，他前半生做的工作不乏建设意义，然而他后半生摇身一变，变成一条纯种的鹰犬，只知道为虎傅翼、助纣为虐，把黎民百姓驱入万劫不复的深渊。正由于李斯的通力协助，秦始皇将专制的绞肉机改造成了恒动装置。

● 赵高指鹿为马 /253

历史总是惊人地相似，每到王朝的末日，一些不阴不阳的变态怪物就会得势。宦官、太监本身是封建专制的受害者，是可怜人，但他们每逢乱世，即抱着强烈的仇恨心理报复社会、残害他人，造成极为可怕的灾难。

㊦ 火烧阿房宫 /264

论才气，论胆色，论武功，项羽都高出刘邦百倍，但在逐鹿问鼎的峥嵘岁月里，刘邦比项羽更有容人的度量，更有识人的眼力，更有用人的智慧，而且很少使用屠城方针和剃刀策略，就凭这四条，他可以忍受九十九次败仗，最后一击就足够致项羽于死命。

尾 声 /283

后 记 /287



第一章

跳出魔瓶

秦国受封于东周初年（公元前 770 年），相对于早在西周初年就已分封的齐、晋、楚、燕、鲁、吴、卫、宋等国而言，只能算是小字辈、后起之秀。但秦国天生就是要后来居上的。秦国的地盘为岐山以西，却并非现成的封疆，而是由秦襄公之子秦文公虎口夺食，从西戎那里强行夺取到手的。成于艰辛，才会格外珍惜，这也是它的好处。

真正奠定秦国基业的人当属秦穆公，他的文治武功彪炳史册。秦穆公之后二百多年，秦孝公慨然有经营天下之志，他不甘心做井底之蛙，而要从向东的扩张中找到乐趣和成就感。于是，他重用公孙鞅（即商鞅），变法图强。这一波培元固本的改革使秦国的国力有了质的飞跃，虽僻处西北，却从此有了泱泱大国的开阔气象。秦孝公之后，秦国成为列国之中最大的人才基地，真可谓“战将如云，谋臣如雨”。在秦人眼中，齐国、楚国、韩国、魏国、燕国、赵国合为一体，竟无异于“六味地黄丸”，他们准备用这副良药来滋补自身的先天不足，治疗发育迟缓之类的病症。



一、一代霸主雄才伟略

► 好买卖：用羊皮、戏班子换回国宝

春秋时期，秦国的领土为陕西中部和甘肃东南端，其地理位置着实有些尴尬，西面、北面有剽悍难驯的犬戎，西南是尚未开化的巴、蜀，东面有虎视眈眈的晋国，所幸南面是黄河天堑，不太容易遭到楚国的侵袭。秦国地瘠民穷，资源有限，自身的发展余地非常狭小，因此它只有不断向四周扩张以寻求出路。秦国士兵能征善战，是出了名的狠角色，《诗经·秦风·无衣》中就有“修我戈矛，与子同仇”的壮句，足见其国民尚武成风。

边鄙小邦的秦国要开疆拓土，谈何容易！若不先在政治上痛下一番励精图治的工夫，就很难有所作为。此外，秦国还需要耐心等候外部的契机，自身不乱以待他国之乱，乱中才有好处可争，乱中才有利益可得。秦文公之后是秦宁公。秦宁公之后是秦武公，此公别无作为，却开了一个恶例，他死后以活人殉葬，不是一人两人，而是六十六人。秦武公之后是秦德公，他建都于雍（今陕西凤翔东南）。秦德公之后是秦宣公。秦宣公之后是秦成公。这些人基本上只能守成，而且在位的时间均很短暂。秦宣公之后是秦穆公，一台戏久无高潮，唱到这里，也该出彩了。真正奠定秦国基业的人当属这位秦穆公，他的文治武功彪炳史册。



秦穆公姓嬴名任好，是秦成公的弟弟，在很长一段时间内，秦国一直沿袭着商朝早期兄终弟及（哥哥死了便由弟弟继位）的规矩，而不是商朝晚期以后渐已通行的立嫡长子（正妻所生的长子）的制度，可见古风犹存。

诸侯之间通婚是再正常再普遍不过的事情。秦穆公娶了晋献公姬诡诸的女儿为妻，这一政治联姻显然有利有弊，利的是裙带外交可导致睦邻友好，弊的是女人多半爱回娘家，距离越近，回娘家越勤，如果她胳膊肘外拐，就会时不时地给身为国王的丈夫弄出大伤脑筋的难题来。

秦穆公之所以能成为秦国列王之中最显赫的角色，是因为他在人才眼光、外交手腕和军事才能这三个方面均有过人之处，虽然他一意孤行，打了一场得不偿失的殽之战，死后又以“三良”为殉，留下两处明显的败笔，但他确属有为之君，这一点没人能够否认。

百里奚原是虞国的大夫，虞国是小国，虞君是昏君。宫之奇曾劝阻虞君不要卖路给晋国，去消灭辅车相依的邻邦虢国，以免唇亡齿寒（这个成语就来源于此），可是虞君贪图蝇头小利（不过是几块玉珮而已），而且利令智昏，不肯听信忠言。结局果然不出宫之奇所料，晋国军队借虞国的路灭掉了虢国之后，一个闪电式的回马枪，用现在的话说，“一个华丽的转身”，虞君便束手就擒，成了捐弃宗庙的俘虏，百里奚身为虞国大夫，也沦为阶下囚。这时，恰巧碰上晋献公办喜事——将女儿嫁给秦穆公为妻，百里奚顺理成章地做了陪嫁的仆臣。百里奚是个有身份爱体面的人，哪肯忍受这种屈辱？他从秦国逃到宛地，不幸被楚国的边防武警逮个正着。百里奚干一行精一行，他在楚国为人牧牛，饲养有方，他经手的牛无不膘壮，连楚王都亲聆过他的养牛之道：“时其食，恤其力，心与牛而为一。”意思是：按时喂食，不轻用其力，自己的想法与牛的想法保持一致。楚王欣赏百里奚的养牛经，却嫌他衰老老迈，不肯重用他。

对百里奚的贤良方正，秦穆公早有耳闻，深信这位老人是个不可多得的治国天才，他忖度，拿重金去赎回百里奚，楚国必定哄抬物价，



奇货可居，不肯将这件国宝轻易脱手。于是，秦国与楚国交涉时，秦穆公只轻描淡写地问道：

“听说我有位仆臣落在你们手中，我愿用五张公羊皮将他赎回，不知你们是否同意？”

很显然，以物易人，五张公羊皮不算贵，但楚国边防军司令掂量了一下，这个价码可以接受，毕竟百里奚只是个白发苍苍的糟老头，有人肯出价，就算不错了。于是，双方拍板成交。百里奚一到秦国，秦穆公便换上新衣新鞋，兴冲冲、乐颠颠地去接见这位传奇人物，但他看到的是一位古稀高龄的老翁，由于旅途疲惫，竟接连打了三个哈欠。秦穆公难掩失望之情，他问道：

“老人家多大年纪了呀？”

“才七十岁。”百里奚察言观色，对秦穆公的困惑洞若观火。

“唉，相见恨晚啊！”秦穆公叹了口气。

“主公请我来，如果是派遣我上山打老虎，我承认自己确实年老体衰；如果是商量国家大事，我可比姜太公初见周文王时小了十多岁。”百里奚的自信溢于言表。

秦穆公觉得百里奚言之有理，立刻下令解除他的奴籍，并且在宫中盛装接见，与他分庭抗礼，共商国是。按理说，倔老头受到如此之高的礼遇，该当感恩戴德，立马宣誓：“愿为明君粉身碎骨，肝脑涂地；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可是百里奚对秦穆公到底有几分诚意还不是很摸底，也没有多大的把握，他决定采取欲扬先抑、欲擒故纵的惯招，故意佯装不识抬举，竟将他那雪峰一样的脑袋瓜摇得像拨浪鼓似的，险些脱了臼。

“我是亡国之臣，既不敢言智，也不敢言勇，主公不惜屈尊枉驾来向我垂询，只怕我卑之无甚高论，会让主公失望！”

“当初，虞君闭目塞听，不肯重用您，不肯信任您，所以亡了国，您千万别内疚，那不是您的错。”

穆公竭力打消百里奚的疑虑，再三向老头子请教治国安邦的大计。



百里奚看出秦穆公确实心诚，这才放开唇舌，与他侃侃而谈，一连谈了三天。百里奚将自己多年积累的智谋倾囊倒篋，悉数呈献，毫无保留，直听得秦穆公这位边鄙小邦的君主两眼放光，双耳流油，大有相见恨晚之意。秦穆公用人不疑，他当机立断，将国政委托给百里奚去全权打理。从此以后，这位智慧满满的倔老头被众人昵称为“五羖大夫”，堪比当年渭水之滨遇文王的姜太公，同样是大器晚成的贤士。

聪明的君主心明眼亮，人才是一根黄金链条，一位人才至少能牵引出另一位人才，于是环环相扣，人才的良性配置即可顺利达成。正如鲍叔牙向齐桓公极力推荐管仲那样，百里奚也向秦穆公极力推荐蹇叔：

“主公，不瞒您说，微臣的才智远远比不上微臣的朋友蹇叔，可是蹇叔的贤良别人并不清楚。微臣游历齐国时曾经潦倒不堪，向当地人讨口残汤剩饭都要看尽脸色，是蹇叔盛情收留了微臣。微臣想去投奔齐王，蹇叔加以劝阻，结果微臣得以幸免于齐国的内乱。随后，微臣去了大周，大周的王子颓喜欢壮实的公牛，微臣投其所好，以养牛的学问去试试运气，等王子颓想任用微臣时，蹇叔又加以劝阻，微臣赶紧脱身，得以幸免于王子颓犯上作乱的牵连，再次保住了性命。后来，微臣打算去侍奉虞君，蹇叔认为这是个错误的决定，仍然加以劝阻，微臣也知道虞君器量窄狭，目光短浅，不可能重用微臣，但微臣私心里贪图俸禄和爵位，于是滞留下来。结果如何？晋国灭了虞国，这是近年发生的事情，大王您是知道的。微臣两次听从蹇叔的忠告，得以幸免于难；一次自作主张，就遭受了虞君的亡国之祸。微臣因此知道蹇叔非常贤明。”

百里奚对蹇叔赞不绝口，听他这么一夸，秦穆公二话不说，立刻派人用重金厚礼去聘请蹇叔，任命他为上大夫。人之相知，贵在知心。古代君臣之间能这么知心，这么言听计从，也可算是莫逆之交了。

在百里奚和蹇叔之外，秦穆公赚取由余，更可以称得上眼明手快。由余的祖先是晋国人，后来避难逃到犬戎，他是一位见识不凡的智者。戎王听说秦穆公修明政治，更新国策，对于敌方的这种神速进步，他